



医药学院 610 2 11022563

高职高专护理专业教改规划教材



护理伦理与法规

HULI LUNLI YU FAGUI

秦红兵 李 燕 主 编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CHINA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RESS



医药学院 610 2 110225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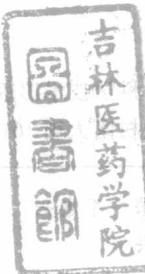
医大(印) 日照版设计图

全国高职高专护理专业教改规划教材

护理伦理与法规

秦红兵 李燕 主编

本教材将护理伦理学与护理法规合二为一，既突显了护理伦理学的理论基础，又突显了护理法规的实践应用。本书以“医德医风”为主线，通过医德医风的探讨，使读者在学习护理伦理学时，能结合实际，融会贯通，从而提高学习兴趣。同时，通过学习护理法规，使读者能将所学理论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去，从而提高护理质量。



1999年1月第1版 2001年1月第2版
ISBN 7-03-008229-1/Q·107
定价：18.00元

中国科学出版社
CHINA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RESS

· 北京 ·

BEIJING 中国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护理伦理与法规 / 秦红兵, 李燕主编. —北京: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1. 1

全国高职高专护理专业教改规划教材

ISBN 978-7-5046-5775-6

I. ①护… II. ①秦… ②李… III. ①护理学: 医学伦理学—高等学校: 技术学校—教材 ②卫生法—法规—中国—高等学校: 技术学校—教材 IV. ①R47 ②D922. 1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00841 号

本社图书贴有防伪标志, 未贴为盗版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主要由护理伦理和卫生法律法规两部分构成。护理伦理主要介绍护理道德的基本理论、护理关系伦理、整体护理和基础护理伦理、临床护理伦理、计划生育及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护理伦理、护理道德评价、修养和教育及死亡护理伦理等; 卫生法律法规主要介绍卫生法律法规的基本理论、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护士执业法律制度、医疗事故处理法律制度、传染病防治法律制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法律制度及其他卫生法律制度等。本书的主要读者是高专高职护理专业师生。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策划编辑 林 培 李惠兴 责任校对 赵丽英
责任编辑 李惠兴 责任印制 张建农

发行部电话: 010 - 62179148 编辑室电话: 010 - 84120695

<http://www.kjpbooks.com.cn>

科学普及出版社发行部发行

北京长宁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17.75 字数: 338 千字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 定价: 30.00 元

ISBN 978 - 7 - 5046 - 5775 - 6 / R · 1496

(凡购买本社的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
脱页者, 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序

为适应我国高职高专护理专业教育发展与改革的需要，全面反映高职高专护理教育教学改革的最新成果，在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有关领导的支持与指导下，在职教科研院所教改和课程设计专家的帮助下，在广泛调研现有教材使用情况及多方征求教学一线专家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组织全国几十所高职高专院校编写了这套全国高职高专护理专业教改规划教材，该套教材计划出版 20 余种。

该套教材紧紧围绕“培养在医疗卫生服务第一线，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综合职业能力的高素质高级技能型护理专门人才”这一目标，在对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护理岗位需求调研的基础上，聘请职业教育课程开发专家和护理行业知名专家对护理专业岗位工作任务、岗位能力进行分析，重构了基于护理岗位能力需求的课程体系。

该套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始终坚持以下原则。

一、在体现思想性、科学性和启发性的基础上，更着重体现教材的易教性和易学性，使其更加贴近当前社会需要、贴近职业岗位需求、贴近学生现状、贴近护士执业资格考试需求。

二、充分体现职业教育特色和护理专业特色。打破学科体系，重新序化教学内容，按生命周期设置课程；教学内容改革从“以人的健康为中心”的护理理念出发，以护理程序为主线，以整体护理观为指导，以培养学生的护理职业能力为核心，突出护理实践操作能力培养，加强人文素质课程内容。

三、注重全套教材的整体优化和不同课程内容的联系与衔接，避免不必要的重复或遗漏。

四、力求反映高职高专护理教育教学改革的最新成果及护理专业的新进展、新技术、新方法，注重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

五、体现教材的职业性和实践性。专业课教材均是由学院教师和医院护理

专家合作开发完成，所有实训项目均来自于护理临床，使教材实用性尤为突显。

好的教材需要不断地通过教学实践的检验，不断地吸纳新知识、新技术、新成果，为此，我们真诚地希望一线教学的老师在使用本套教材的过程中发现问题和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或建议，同时欢迎有志于教材建设的老师加入我们的编写队伍。

最后，我们要感谢各级领导、专家的指导和支持，感谢编委会各成员学校领导的积极参与和真诚合作，感谢各位主编以高度负责的态度，与编写组全体同志齐心协力，奉献了一套教学改革的精品教材。

丛书编委会

2010年8月

本书是“十一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材规划教材《基础护理学》的配套教材。本书由全国高等医药院校护理学教材编审委员会组织编写，由全国高等医药教材建设研究会护理教育研究会主持，全国高等医药教材建设研究会护理教育研究会组织全国护理学教材编写组的有关专家、学者共同编写而成。本书共分10章，主要内容包括：护理礼仪、护理道德、护理心理学、护理伦理学、护理管理学、护理美学、护理社会学、护理法学、护理心理学、护理伦理学、护理美学、护理社会学、护理法学等。本书既可作为护理学专业的教材，也可作为护理学专业的参考书，还可作为护理学专业的学生、教师、护士以及护理学专业的研究人员的参考书。

质量监督电话

前 言

医学模式的转变，人们对健康需求的不断增加，促使医疗护理服务向高质量、多元化和人性化方向发展，这些变化对护理人才的综合素质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加强护生的人文教育，对于提高护生的综合素质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人文教育可通过人文课程教学、专业教育渗透人文教育及隐形课程的教育教学活动来实施，其中，人文课程教学是实施人文教育的重要环节。近年来，我国护理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深入，相当多的院校根据护理职业岗位对人才的要求，重新构建护理专业的课程体系，尤其是在课程设置中提高护理人文课程的比重，加强护生的人文素质教育。为满足护理人文课程教学的需要，保证护理人文教学的实施，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护理伦理与法规》教材。

本书的编写坚持遵循护理人才培养目标要求的原则，从护理岗位实际需要出发，突出专业特殊性；内容的选取坚持“必需、够用、实用”的原则。本教材主要由护理伦理和卫生法律法规两部分构成。护理伦理主要介绍护理道德的基本理论、护理关系伦理、整体护理和基础护理伦理、临床护理伦理、计划生育及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护理伦理、护理道德评价、修养和教育及死亡护理伦理等；卫生法律法规主要介绍卫生法律法规的基本理论、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护士执业法律制度、医疗事故处理法律制度、传染病防治法律制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法律制度及其他卫生法律制度等。

在教材编写过程中，我们汲取和借鉴了相关著作、教材的研究成果，得到了各编写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我们虽已尽心尽力，但限于学术水平和多种因素，本教材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恳请广大师生批评指正。

编 者
2010年11月30日

目 录

绪 论	1
习 题	5

护理伦理篇

第一章 护理伦理的基本理论	6
第一节 护理伦理学的理论基础	6
第二节 护理伦理的原则	11
第三节 护理伦理的规范	16
第四节 护理伦理的基本范畴	19
习 题	25
第二章 护理关系伦理	27
第一节 护患关系伦理	27
第二节 护际关系伦理	34
第三节 护士与社会关系伦理	37
习 题	42
第三章 整体护理和基础护理伦理	43
第一节 整体护理伦理	43
第二节 心理护理伦理	46
第三节 基础护理伦理	49
习 题	51
第四章 临床护理伦理	52
第一节 门诊、急诊护理伦理	52
第二节 手术护理伦理	55
第三节 特殊患者护理伦理	59
习 题	74
第五章 计划生育及人类生殖技术护理伦理	75
第一节 生殖限制技术护理伦理	75
第二节 优生技术护理伦理	81
第三节 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护理伦理	86
习 题	91

第六章 死亡护理伦理	92
第一节 死亡的含义和标准	92
第二节 临终护理伦理	97
第三节 安乐死	103
习 题	110
第七章 护理道德评价、教育和修养	111
第一节 护理道德评价	111
第二节 护理道德教育	117
第三节 护理道德修养	120
习 题	122

卫生法律法规篇

第八章 卫生法律法规的基本理论	123
第一节 卫生法律法规的作用和形式	123
第二节 卫生法律关系	127
第三节 卫生立法	129
第四节 卫生法律法规的实施	133
第五节 卫生行政执法	137
第六节 卫生行政救济	145
习 题	156
第九章 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	157
第一节 概 述	157
第二节 医疗机构的设置	158
第三节 医疗机构执业的登记	162
第四节 医疗机构执业与管理	164
习 题	166
第十章 护士执业法律制度	167
第一节 护士立法概述	167
第二节 护士执业考试和护士执业注册	168
第三节 护士执业	171
第四节 法律责任	175
习 题	176
第十一章 医疗事故处理法律制度	177
第一节 概 述	177
第二节 医疗事故的预防与处置	179
第三节 医疗事故的技术鉴定	181

第四节 医疗事故的处理	187
第五节 法律责任	189
习 题	195
第十二章 传染病防治法律制度	196
第一节 概 述	196
第二节 传染病的预防与控制	198
第三节 传染病的监督管理	205
第四节 法律责任	206
习 题	208
第十三章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法律制度	209
第一节 概 述	209
第二节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与应急准备	214
第三节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5
第四节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和信息发布	219
第五节 法律责任	220
习 题	221
第十四章 其他卫生法律制度	222
第一节 药品管理法律制度	222
第二节 食品安全法律制度	232
第三节 血液与血液制品管理法律制度	242
第四节 母婴保健法律制度	249
第五节 计划生育法律制度	257
第六节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法律制度	261
第七节 红十字会法律制度	264
第八节 初级卫生保健法律制度	266
习 题	268
主要参考文献	269

绪 论



学海导航

1. 掌握护理伦理与卫生法律法规的概念和研究对象。
2. 熟悉护理伦理与卫生法律法规的关系。
3. 了解学习护理伦理与法规的意义。

护理伦理与法规是研究护理行为中的护理道德与卫生法律规范的课程。护理道德与卫生法律法规是两类重要的社会规范，是制约护理行为的重要因素，两者的根本宗旨是保证医疗护理活动的顺利开展，提高医疗护理质量，维护和增进人类的健康。

一、护理伦理与卫生法律法规的概念和研究对象

(一) 护理伦理的概念和研究对象

护理伦理是护理人员在执行护理工作的过程中调整医、护、患三者关系及其与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准则和规范的总和。护理伦理是在护理学基础上依据一定社会职业道德要求建立起来的，担负着教育、培养护理人员高尚道德的重要任务。护理伦理旨在研究护理领域中的道德现象，揭示在探索人类生命与疾病作斗争的护理活动中，人们相互关系的道德准则与规范。

护理伦理的研究对象主要是护理领域中的道德现象，它是由护理实践中特殊人际关系所决定的。这种特殊的人际关系概括起来主要有：①护理人员与患者之间的关系，这是护理伦理的核心问题和主要研究对象；②护理人员与其他医务人员之间的关系，即护理人员与医生、医技人员、行政管理人员以及后勤人员之间的多维关系，它直接影响着医生、护士、患者三者正常关系的确立；③护理人员与社会的关系，这是因为护理人员在护理实践中，对许多问题的处理不仅要考虑某个患者或局部的利益，而且还要顾及对他人和社会的责任；④护理人员与护理科学的关系，这是由于护理科学的发展和医学高科技在临床护理实践中的广泛应用，现代医学科学发展中出现的许多伦理难题，护理人员在研究探讨过程中所引发的关系。

(二) 卫生法律法规的概念和研究对象

卫生法律法规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卫生法律法规是指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旨在调整卫生活动过程中所

形成的各种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它包括宪法中有关卫生的条款、卫生法律、卫生行政法规、卫生地方性法规以及卫生规章等。狭义的卫生法律法规特指国务院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根据宪法和法律制定的有关卫生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本书所指的卫生法律法规取其广义。

卫生法律法规以卫生法的现象及其发展规律作为研究对象，研究的内容主要包括：卫生法律法规的产生及其发展规律，卫生法律法规的特征、渊源、调整对象，卫生法的基本原则，卫生法律关系，卫生法律制度，卫生法律法规的制定与实施，卫生争议的解决以及如何运用卫生法律法规理论来解决卫生改革和医学高科技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等。

二、护理伦理与卫生法律法规的关系

护理伦理与卫生法律法规都是以调整护理实践中人们的相互关系为目的的行为规范。两者的共同使命就是在协调人们关系的基础上，使得护理工作能在护理道德与卫生法规约束和保护的前提下顺利进行，更好地维护人们的健康利益和社会秩序。护理伦理与卫生法律法规一方面相互渗透、彼此包含；另一方面两者又相互作用、彼此补充。护理伦理包含着卫生法律法规的要求，是维护、加强和实施卫生法律法规的有效基础和重要精神力量；卫生法律法规又包含着护理伦理的内涵，是培养、坚持、传播和实现护理道德的有力武器和有效保障。护理伦理为卫生法律法规的先导，卫生法律法规是护理伦理的依靠。一般情况下，护理伦理观念的普及与宣传是为了更好地贯彻和执行卫生法律法规，卫生法律法规的制定则是为了更好地促使人们选择符合护理伦理的行为。

护理伦理与卫生法律法规有明显的区别，主要有以下几方面：①表现形式不同。护理伦理一般是不成文的，存在于人们的意识和社会舆论之中；卫生法律法规是拥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依照法定程序制定的，一般都是成文的。②研究对象不同。护理伦理是以护理活动中的职业道德为研究对象；卫生法律法规是以护理活动中的法律、法规为主要研究对象。③调整范围不同。护理伦理适用于护理职业的所有方面，其调整范围要宽于卫生法律法规，凡是卫生法律法规所禁止的行为，也是护理道德所谴责的行为；卫生法律法规主要针对违法者，对违反护理道德的行为不一定要受到卫生法律法规的制裁。④实施手段不同。护理伦理主要是靠社会舆论、内心信念和传统习惯来维持，它是通过人们对某种道德观念的接受，转化为个人的内在需求而自觉遵守的行为规范；卫生法律法规实施则是以国家强制力为后盾，通过追究法律责任来制止一切损害人体健康的行为。

三、学习护理伦理与法规的意义

(一) 有利于提高护生的职业素质

护理工作服务的对象是人的生命和健康，护理岗位的特殊性，决定了对护理人员的职业素质有着特殊的要求。护理道德与卫生法律法规是两类重要的社会规范。实践表明，护理人员的职业素质的高低，直接影响着医疗护理质量。学习护理伦理与法规，有助于学生从伦理和法律两个方面来理解和掌握社会主义医德和卫生法律规范的基本要求，提高自我管理、自我约束和辨别是非、善恶的能力，使自己的行为符合护理道德和卫生法律法规的要求，提高护生的职业素质，以满足护理职业岗位的要求。

(二) 有利于维护公民的健康权利

在现代文明社会，人的生命健康权是人类社会最高的价值，在社会的其他利益与生命健康利益发生冲突时，就必须让位于人的生命健康利益。护生是未来医疗卫生事业一线的劳动者，是人类健康的守护神。护理人员如果缺乏良好的护理道德观念，不懂得基本的卫生法律法规知识，不具有较强的卫生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就不能做好本职工作，维护公民的生命健康也就不能实现。护生通过学习护理伦理与法规，培养良好的职业道德，增强卫生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明确自己在未来工作中的权利与义务，提高护理道德水平和依法执业和遵守卫生法律法规的自觉性，以更好地维护公民的健康权利。

(三) 有利于保证医疗护理的质量

护理技术具有法律化的特征。在临床护理工作中，护理人员必须严格执行相关的医疗标准、操作规程、规范制度等，这是保证医疗护理质量的基本要求。同时，护理人员还必须具有良好的护理道德。只有这样，护理人员才会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优质的服务去对待各项护理工作，促进患者的康复，增进人类的健康。此外，护理人员的服务态度和言行对疾病的发展和转归有很大影响，良好的护理、美好的语言、和蔼可亲的态度可稳定患者的情绪，坚定患者的治疗信心，从而有利于疾病的治疗和康复，以促进医疗护理质量的提高。

(四) 有利于推动护理科学的发展

护理道德和卫生法律法规与护理科学的发展是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护理道德观念的转变及卫生法律法规建设水平的高低受到护理科学发展水平的制约；护理科学的发展又受到护理道德观念和卫生法律法规水平的束缚。新的护理观念的提出和建立，必然推动护理科学理论和护理实践的发展，而护理科学的发展和新的护理技术的应用，又对传统的护理道德和卫生法律法规提出了挑战。在护理科学的研究中，经常遇到一些和传统伦理相矛盾及卫生法律法规的盲点问题，如人

工流产、器官移植、严重缺陷新生儿的处理及“克隆人”等。学习护理伦理与法规，建立和形成科学的护理伦理观念和卫生法律法规观念，这将有利于学生正确认识和理解现代医学发展中所面临的伦理问题和法律问题。

(五) 有利于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道德建设和法治建设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护理道德作为一种职业道德是构成整个社会道德体系的一个重要方面；卫生法律法规是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护生的护理道德和卫生法律法规教育，是落实精神文明建设的具体表现。它不仅是精神文明建设的客观要求，也是护理教育的必然要求。医疗护理工作是一个特殊的行业，涉及千家万户，关系到每个人的生老病死和家庭的悲欢离合，与人民群众有着密切的关系，具有广泛的社会性。护理人员以高尚的护理道德和精湛而严谨规范的技术，一丝不苟地为患者提供一流的护理，不仅能使患者获得安全感、安慰感，促使患者早日康复，而且患者和家属还可以从优质的服务中得到启迪，受到感染，产生情感上的共鸣，并通过他们把这种情感传递到家庭和社会，促进全社会的精神文明建设。

四、学习护理伦理与法规的方法

(一)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

护理道德和卫生法律法规作为上层建筑，具有较强的历史性和时代性，必将受到一定社会阶段经济关系和政治制度的制约。我们必须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即实事求是的观点去学习和研究护理伦理和卫生法律法规所涉及的具体问题。同时，现在的护理伦理和卫生法律法规理论，都是建立在以往的伦理和法学基础之上的，是传统的护理道德和卫生法律法规的继承和发展。这就告诉我们，在学习和研究护理伦理与法规时，必须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原则。即必须把护理道德问题和卫生法律法规问题的研究与当时的历史现状联系起来，与当时的政治、经济、社会风俗和医疗护理发展水平联系起来。

(二) 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

理论联系实际是马克思主义的精髓。学习和研究护理伦理与法规的基本方法就是理论联系实际。护理道德和卫生法律法规必须与临床护理实践紧密地联系起来，才能互为补充，相得益彰。学习护理伦理与法规，除了研究其基本理论外，必须与护理科学的发展动态、我国的护理道德和卫生法学现状及医学和护理实践中所遇到的新的伦理问题和法律问题相联系。只有紧密地联系临床护理工作的实际，才能更加准确地理解和把握护理伦理与法规的内涵。

(三) 案例分析讨论的方法

案例分析讨论是学习护理伦理与法规的重要方法。以某一典型案例

作为切入点，从护理、伦理、法律、政治、经济和文化等领域进行分析和讨论，最后作出综合评判。例如：严重缺陷新生儿的处理、器官移植、安乐死等问题，这些都涉及伦理问题和法律问题。通过对典型案例分析讨论，不仅可以加深对护理伦理与法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的理解和掌握，同时可以提高和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护理伦理学的基本问题 第一章 习 题

1. 简述护理伦理与卫生法律法规两者之间的关系。

2. 简述护生学习护理伦理与法规的意义。

(秦红兵)

护士长接过一沓凌乱的病历本，翻看了一下便将其机智地塞进兜里。她全神贯注，端来温牛奶，轻柔地为昏迷中的病人擦身。病人身上沾满了呕吐物，身上散发着恶臭，身上插着各种管子，身上布满了针眼，身上盖着一条湿透的被单。她熟练地用毛巾蘸水擦洗着病人的身体，然后将病人的身体擦干，再盖上被单。当她擦着病人的身体时，病人的手不时地伸出来，紧紧地抓着她的手。病人的眼睛半睁半闭，露着痛苦的表情，但始终没有叫出声来。

护理伦理学的基本问题 第一章

道德与法律

小斯万向吸烟人递过去的一支烟苗，感谢地接过递过来的一支火柴，然后把香烟盒塞进兜里。大拇指轻轻敲打烟盒，他觉得自己的动作很潇洒，很成熟。他主动替父亲点起烟来，一边吸一边说：“吸烟对身体不好，但烟瘾犯了，想抽就抽一下，反正我以后要戒掉的。”

神圣使命 (一)

周晓童由于太渴望着自己能够早日成为一名合格的护士，所以每天都在努力地学习。高强曾是她的老师，现在的周晓童已经成长为一名优秀的护士。高强在实习期间，周晓童常常向他请教，高强也耐心地解答她的每一个问题。周晓童在实习期间，高强经常鼓励她，使她充满了信心。周晓童在实习期间，高强经常鼓励她，使她充满了信心。

王护士长是医院神圣使命的执行者，她是护士长的得力助手。

护理伦理篇

第一章 护理伦理的基本理论



学海导航

1. 理解生命论、人道论、义务论、公益论的含义、意义和局限性。
2. 掌握护理伦理基本原则的内容和要求。
3. 熟悉护理伦理基本原理的内容和要求。
4. 掌握护理伦理具体规范的内容和要求。
5. 理解护理伦理基本范畴的含义、内容，理解各范畴在护理行为中的重要作用。

护理伦理学如同其他学科一样有一定的理论基础的支撑，它是在生命论、人道论、道义论和功利论等理论基础的指导下建立起来的。护理伦理原则、规范和范畴，共同组成了护理伦理学准则体系，在护理伦理学中占有重要地位，是护理伦理学的核心内容。护理伦理基本原则是具体原则、规范和范畴的总纲和精髓，在护理伦理理论体系中处于首要地位，起着主导作用。具体原则、规范和范畴是基本原则的展开和具体化。

第一节 护理伦理学的理论基础

一、生命论

生命论是关于人生命的本质和意义的理论，包含着人们如何认识生与死、如何处理生与死的矛盾等对生命的认识和看法，生命论是随着社会进步与医学科学发展而不断发展变化的，先后经历了生命神圣论、生命质量论和生命价值论三个不同的伦理认识阶段。

(一) 生命神圣论

1. 含义

生命神圣论是强调人的生命神圣不可侵犯和具有至高无上的道德价值的一种伦理观念。这是一种古老的传统的生命观，认为生命具有至高无上的道德价值，所以人们应无条件保护生命，不惜任何代价维护和延长生命，一切人为终止生命的行为都是不道德的。

2. 意义

生命神圣论促使人们珍重生命。正如生命神圣论所强调的，人的生

命是宝贵的、神圣的，生的权利是人的基本权利。人的生命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前提。生命神圣论在一定时期无疑对人类生存和推动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生命神圣论在促使医学职业和医学科学的产生和发展上也具有重要意义。它激励人们认识和掌握医学知识和方法，竭尽全力维护生命，不遗余力挽救生命、延缓死亡。

3. 局限性

生命神圣论片面强调生命神圣，缺乏辩证性。它片面强调生命至上，主张不惜一切代价进行抢救、治疗和护理，甚至是已丧失社会价值的生命也不惜耗费资源去抢救和维持。这是脱离现实的片面的抽象的观点，在解决当今一些社会问题时会受到严重挑战。

(二) 生命质量论

1. 含义

生命质量论是以人的自然素质的高低、优劣为依据来衡量生命对自身、他人和社会存在的价值的一种伦理观。这种生命观强调生命的价值不在于生命存在本身，而在于生命存在的质量。认为人们不应单纯追求生命的数量，更应关注生命的质量，重视如何增强和发挥人的潜能。一般从三个层次上来衡量生命质量：主要质量，指个体生命的体力和智力状态等自然素质状态；根本质量，指生命的目的、意义及与他人在社会和道德上的相互作用；操作质量，指用客观方法测定的生命质量。如用智力测定法测得人的智商。

2. 意义

生命质量论的产生，标志着人类生命观发生了重大转变。由传统的生命神圣论转向生命价值论，由数量向质量的转变无疑是人对自身认识的一次飞跃；生命质量论的形成和发展为人们认识和处理生命问题提供了重要的理论依据。医护人员可以为控制无生命质量的生命产生而采取避孕、人工流产等措施，同时也为临床治疗决策提供了理论依据。



学科经纬

WHO 对生命质量的定义

生命质量是指“处在不同的文化背景和价值体系中的个体，对那些与他们的生活目标、期望、标准以及所关心的事情有关的生活状态的体验，它包括个体的生理、心理、社会功能及物质状态四个方面”。

3. 局限性

生命质量论仅就人的自然素质谈生命的存在价值也有其局限性。事实上往往存在人的生命质量与存在价值不一致。有的人生质量很高，其存在价值却很小。而有的人生质量很低，但存在的价值却超人。所以单凭生命质量决定对某一个体生命有无必要加以保护和保存就存在不

合理和不科学的一面。

(三) 生命价值论

1. 含义

生命价值论是根据生命对自身、他人和社会的效用如何而采取不同态度的生命伦理观。它产生于 20 世纪 70 年代，是对生命质量论的进一步发展。生命价值论认为判断人的生命质量的高低和大小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的因素：一是生命本身的质量，二是生命对他人、对社会和人类的意义。前者决定生命的内在价值，后者是生命价值的目的和归宿。所以，判定人的生命价值要把内在价值和外在价值相结合，不仅重视生命的内在质量，更应重视生命的社会价值。衡量人的生命价值，主要是看他的外在价值，即看他对他人、对社会和人类的意义。

2. 意义

生命价值论完善了人类对于生命的医学伦理理论，为全面认识人的生命提供了科学的论据。它使生命神圣论、生命质量论和生命价值论有机地统一起来，从三者的辩证统一中看待生命，生命之所以神圣就在于生命是有质量的、有价值的，只有具有一定质量和价值的生命才是真正神圣的生命。这种生命观使医护道德从传统的维护生命上升到提高生命的质量与价值，使医护道德从关注人的生理价值和医学价值，扩展为关注人的社会价值。这不仅为计划生育、优生优育提供了理论支持，也为处理临床工作的一系列难题，如不可逆转患者的抢救、严重缺陷新生儿的处置、节育技术的推广等提供了新的思路。

二、人道论

(一) 医学人道论的含义

人道主义是以人类利益和价值为中心的一种学说，包含着肯定人的尊严和价值、尊重人的权利的思想和精神。医学人道主义指在医疗护理活动中，特别是在医患、护患关系中表现出来的同情和关心患者，尊重和维护患者的人格和权利，维护患者利益，珍惜人的生命价值和质量的伦理思想。

(二) 医学人道论的主要内容

1. 尊重患者的生命

尊重患者的生命是医学人道主义最基本的思想，人是天地万物间最有价值的生命个体，生命对任何人来说只有一次，生命是不可逆转的。因此生命是神圣的、最宝贵的，珍重生命，尽全力治病救人是医护人员的天职。

2. 尊重患者的人格

患者作为人应有人的尊严，理应得到医护人员的尊重和维护。尤其是在患者这一特殊角色前提下，应得到医护人员的特别尊重，以使患者